

关于对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149 号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月23日及3月25日，你公司先后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及其一致行动人邢连鲜计划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合计减持你公司股票不低于37,932,813股，不超过63,221,355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2%-20%，预计将导致你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你公司拟降低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名品世家）的收购比例，拟调整标的公司收购比例谈判正在进行中。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请说明截至回函日你公司筹划重组事项的具体进展，重组事项是否已终止，是否存在未及时披露终止进展以配合实际控制人减持的情况，请向我部报备重大资产重组进程备忘录。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请名品世家实际控制人陈明辉说明是否已终止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

3.你公司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2021年4月2日前将有

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陕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年3月28日